

证券代码：300353

证券简称：东土科技

公告编码：2018 - 012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27日至3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核实情况公告如下：

- 1、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公司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交易异动期间（2018年2月27日至3月1日），未发生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股份变动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平先生于2018年1月31日至2月8日期间增持公司股份2,12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0.41%。

三、其他说明

1、公司于2018年2月27日披露了《2017年度业绩快报》；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2,101.1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4.06%；利润总额15,057.0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00.5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32%；前述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沟通后的核算结果，关于公司2017年度的详细财务数据将在2017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未发现定期报告披露前出现业绩泄漏，或者因业绩传闻导致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异常波动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日